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HONGKONG PHOTO PRODUCTS HOLDINGS LIMITED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3)

內幕消息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之規定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發現本公司附屬公司—快圖美（遠東）有限公司（「快圖美」）系統內的沖印及影像解決方案數據庫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遭未經授權取覽（「有關事件」）。受影響的數據庫載有快圖美顧客的資料，包括顧客登記名稱、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郵寄地址。自本集團知悉有關事件，本集團一直對受影響數據庫進行分析以確定有關事件對本集團沖印及影像解決方案業務營運的影響，識別受影響的個別人士及確認資料可否被重建。

發現有關事件後，本集團隨即採取行動，展開徹底調查以阻止有關事件發展，包括對本集團所有系統及伺服器進行全面檢查。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本集團的數據庫受到影響，相信有關事件僅屬個別事件，不會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委聘獨立顧問，為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檢討。

本集團亦已向香港警務處報告有關事件，並正嘗試聯絡每名可能受影響的顧客，讓其得悉是次數據洩露事件以及其個人資料所面臨的潛在風險。本集團承諾會不斷加強其資訊系統保安措施以保護顧客的資料與私隱，確保日後不會再發生同類事件。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請注意，本公告的資料乃根據本集團管理層以目前可取得的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而提供。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孫大倫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孫道弘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孫道熙先生

陳蕙君女士

非執行董事：

孫大倫博士（主席）

馮裕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家暉先生

劉暉先生

黃子欣博士